**关于做好中小学（幼儿园）专技职务设岗预备报告上报和职称内测的通知**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，直属教育单位：

为提前做好2023年昆山市中小学（幼儿园）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准备工作，根据昆山市教育局职称改革办公室的工作部署，现将做好2023年中小学（幼儿园）专技职务设岗预备报告上报和职称内测工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主要工作**

完成本单位2023年专技职务设岗情况统计和职称申报调研，并及时上报以下书面材料：

1.《2023年中高级专技职务设岗的预备报告》（附件1）。**公办学校如无职称申报，也需填写相应数据并上报**；民办学校如无教师申报职称此表可不报送。

2.《2023年中小学（幼儿园）职称内测花名册》（附件2）。无人员符合职称晋升条件的公、民办学校均不需报送本表。

3.教师申报佐证材料：

1)学历（学位）证书

2)现职称证书（无职称不需提供）

3)教师资格证书

4)普通话证书

5)继续教育证明

6)“一二三”工程合格证明（申报中级需要）

7)班主任工作证明（幼儿园除外）

8)专业素养证书或成绩证明（未组织竞赛的学科除外）

9)教育教学业绩材料（包括公开课和评优课证书、综合荣誉证书、骨干教师称号证书、考核为优的年度考核表)。

**职业学校内测时仅需报送附件1和附件2表格而不需交佐证材料。**

**二、报送要求和时间安排**

已盖公章、校长签字的《预备报告》和《花名册》书面版于6月26日（周一）下班前报教育局组织人事科204办公室，同时在智慧教育云平台上报电子版。书面和电子版的《花名册》均分中级、高级两张表格报送。教师书面的佐证材料按序装订一同报送。

**三、注意事项**

1.数据填报前请仔细阅读《2023年内测晋升中、高级教师职务学历、资历要求》（附件3），并按要求进行填报，填报数据必须保证真实无误。

2.任现职以来援派新疆、铜仁、沭阳等地区帮扶支教工作**满半年**的教师，在申请职称晋升时不占分配的专技岗位指标，学校在报送的《花名册》表中对应的“是否为援派教师”栏填“是”，其将同其他申请人一起参加全市统一评审。

3.教师专业素养证书请用《2022年职称评审材料目录及相关表格》中的模板，并和教研室联系盖章证明。参加专业素养竞赛获奖并且有证书的或已有证明的不需另开证明。

**4.本次内测不包括职称初定（初级、中级）和评审初级及研究生评审中级。**

联系人：张文华 联系电话：57514822。

附件1：《2023年中高级专技职务设岗的预备报告》

附件2：《2023年中小学（幼儿园）职称内测花名册》

附件3：《2023年内测晋升高、中级教师职务学历、资历要求》

昆山市教育局职称改革办公室

2022年6月15日